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SL Group Limited**

**OSL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自願公告

收購日本持牌加密資產交易平台

## 收購

OSL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於2024年11月4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OSL Investment (Japan) Limited(「OSL Japan」)與四位獨立第三方簽訂了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以收購CoinBest株式會社(「目標公司」)的控股權，目標公司是一家由日本金融廳發牌的加密資產交易平台。根據協議，OSL Japan同意從四位獨立第三方手中收購目標公司81.38%的股份(「收購」)。收購的完成取決於股份購買協議中的先決條件達成，以及2025年12月31日作為交割最終截止日。

## 收購的原因及益處

日本是亞太地區監管較為成熟且最重要的數字資產市場之一。此次收購是本集團正式進軍日本市場的關鍵策略，為本集團的全球化路藍圖實現一個重要里程碑。本集團一直是亞太地區受監管的數字資產市場的領導者，為區內投資者提供優質服務。本集團在數字資產市場中的戰略地位憑藉其完善的合規經營模式、豐富的營運經驗及良好的市場聲譽，在業界中脫穎而出。本集團在2023年成功通過SOC 2 Type 2審計認證，證明了其業務的卓越安全水準。在收購完成後，集團預計將通過更廣泛的產品類別、運營和技術資源的共享、行業最佳實踐的應用以及全球交易流動性和效率的提高，實現雙方的業務協同。

## 上市規則之含義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現時均低於5%，因此收購事項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須予公布的交易。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股份購買協議各方(除OSL Japan外)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故收購事項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指的關連交易。

收購的完成須待本公告股份購買協議條件中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OSL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金鴻**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賈瑞馨女士、刁家駿先生、徐康女士及楊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金鴻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徐颺先生及楊桓先生。